

冠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和县政府有关信息公开的要求，现将冠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（以下简称“报告”）予以公布，接受社会公开监督。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。2019 年，我局共主动公开政务信息 399 条，其中会议公开 4 条，政策解读 10 条，管理和服务公开 5 条，执行公开 5 条，建议提案办理 24 条，财政信息 18 条，公共资源配置领域信息 25 条，通知公告 84 条，政务动态 33 条。

台重要作用，加大对各类动态类、重点领域、公示公告、人事任免等政府信息公开力度，切实保障信息公开工作有章可循，真正做到政府信息公开成为反映社情民意、实现政民互动、促进社会和谐的重要抓手，方便人民群众了解自然资源信息，提高群众参与政府工作的热情，增加群众满意度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。一是按照省、市、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，我局进一步明确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责任，形成了一把手负总责，分管领导具体抓，办公室、政策法规科、地理信息中心齐抓共管，各业务科室相互配合的工作机制。二是所有公开信息自觉接受县政府办公室、社会群众和新闻媒体监督，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。三是认真执行责任追究制度。按照“谁主管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切实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，真正做到制度管人管事。

（六）建议和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。2019年冠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共承办人大、政协建议提案23件。其中县人大代表建议6件、县政协委员提案17件。均在规定时间内提前办结，办复率、解决率、见面率、满意率达100%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23	0	23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	0	0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4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政府集中采购	3	443 万元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7	0	0	0	0	0	7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4	0	0	0	0	0	4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3	0	0	0	0	3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

	(六) 其他处理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7	0	0	0	0	0	7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1	0	0	0	0	0	1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19 年，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一定成绩，但在信息公开形式、公开时效上还有一定的问题和不足。下一步，我局将以更高的服务水平、更高的工作效率和更广泛的调研，全面掌握全县自然资源发展的工作大局，进一步推进政府信息公开，在服务群众和服务大局上发力，不断推进法治政府、法治社会的建设，切实展示自然资源系统的良好形象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